



第七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98 (rr)

全面彻底裁军：处理核武器遗留问题：向受使用或试验
核武器影响的会员国提供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

2024 年 12 月 2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9/408，第 114 段)通过]

79/60. 处理核武器遗留问题：向受使用或试验核武器影响的会员国提供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

大会，

回顾其 2023 年 12 月 22 日第 78/240 号决议，

表示深为关切在世界各地包括在非自治领土上已经进行了 2 000 多次核爆炸试验，

认识到使用和试验核武器的后果已超越国界，污染环境，并继续阻碍社会经济发展，威胁粮食安全和损害今世后代的健康，在这方面回顾其 2023 年 12 月 4 日第 78/34 号决议，

承认使用和试验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后果不仅包括身体伤害，还包括对精神健康的伤害，例如创伤后应激障碍和其他形式的创伤，以及受影响会员国群体的文化习俗中断和长期或永久流离失所，

又承认使用和试验核武器的受害者，并痛惜 1945 年原子弹爆炸给广岛和长崎人民(原爆幸存者)带来的前所未有的毁灭和巨大人类痛苦以及核武器试验带来的重大，

强调指出核武器引爆无论是出于事故、误判还是故意所为，其灾难性后果都无法得到充分应对，



深信彻底消除核武器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证，并对有关使用核武器的威胁和言论感到震惊，

认识到维持暂停核武器试爆的重要性，并回顾《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目标和宗旨，¹

回顾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对核武器的任何使用都会导致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深表关切，并特别指出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十次审议大会期间更加重视与受影响群体的接触，

又回顾一些缔约国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筹备委员会 2024 年会议上呼吁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26 年审查大会上就核武器使用和试验导致的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制定建议，

承认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试验对土著人民、非自治人民以及妇女和女童造成尤其严重的影响，

认识到实施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是实现核裁军和可持续发展目标²的有意义步骤，

注意到会员国和国际组织在处理环境补救和受害者援助方面所作的努力，

申明国际原子能机构在处理受污染环境方面的作用，

认识到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技术专长，

又认识到参观试验场和参加大会 2009 年 12 月 2 日第 64/35 号决议一致宣布的每年一度的禁止核试验国际日活动，可提高对人道主义和环境影响的认识，

回顾幸存者和受害者在 2013 年 3 月 4 日和 5 日由挪威、2014 年 2 月 13 日和 14 日由墨西哥以及 2014 年 12 月 8 日和 9 日及 2022 年 6 月 20 日由奥地利召开的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上提供的证词，核试验幸存者和受害者的经历和证词有助于我们了解试验和使用核武器的有害影响，特别是电离辐射对妇女和女童造成的因性别不同而尤其严重的影响，

注意到2021 年 1 月 21 日生效的《禁止核武器条约》中关于受害者援助、环境补救、国际合作和援助的人道主义条款，³2022 年 6 月 22 日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通过的《维也纳行动计划》对这些人道主义条款的引述，以及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举行的条约缔约国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决定，

回顾人权理事会关于为处理马绍尔群岛核遗留问题的人权影响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 2022 年 10 月 7 日第 51/35 号决议⁴及其后的 2024 年 10 月 10 日

¹ 见第 50/245 号决议和 A/50/1027。

² 第 70/1 号决议。

³ A/CONF.229/2017/8。

⁴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53A 号》(A/77/53/Add.1)，第三章，A 节。

第 57/26 号决议，以及大会题为“为哈萨克斯坦塞米巴拉金斯克地区人的康复、生态复原和经济发展开展国际合作与协调”的 2023 年 12 月 19 日第 78/142 号决议，并注意到在这方面一些会员国作出的努力，

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题为“应对马绍尔群岛核遗留问题给该国人民充分实现和享有人权带来的挑战和障碍”的报告，⁵

又注意到秘书长提出“处理核武器遗留问题：向受使用或试验核武器影响的会员国提供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的报告，⁶特别是秘书长的意见，即正在努力建立进一步机制，在受害者援助以及环境评估和补救方面提供国际合作和支持，

铭记某些受使用和试验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影响的会员国需要技术能力和资源，以便在本国管辖范围内有效援助受害者或修复受污染的环境，

1. **鼓励**通过双边、区域和多边框架例如相关条约等途径，进一步开展国际合作和讨论，以援助受害者并评估和补救因使用和试验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而受到污染的环境，同时承认一些管辖区开展的重要工作；

2. **敦促**曾使用或试验核武器或任何其他核爆炸装置的会员国，酌情与受使用或试验核武器或任何其他核爆炸装置影响的会员国分享关于这种使用和试验的人道主义和环境后果的技术和科学信息，并促请有能力的会员国酌情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

3. **确认**根据国际法，处理因使用或试验引爆核武器或任何其他核爆炸装置而造成的损害的责任在于进行这种使用或试验的会员国；

4. **请**秘书长在 2026 年适当时候召开为期一天，有会员国、观察员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证组织的民间社会代表参加的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问题国际会议，邀请会员国分享相关经验，鼓励与会者在讨论基础上提出一系列建议，还请秘书长向会员国报告这些建议；

5. **敦促**所有国家不进行核武器试爆或任何其他核爆炸，维持这方面的暂停，并且不采取有损《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目标和宗旨的行动，同时强调这些措施不具有与《条约》生效同等的永久和法律约束力；

6. **决定**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处理核武器遗留问题：向受使用或试验核武器影响的会员国提供受害者援助和环境补救”的分项。

2024 年 12 月 2 日
第 44 次全体会议

⁵ A/HRC/57/77。

⁶ A/79/91。